

# 个人出租房合同

出租方(甲方): \_\_\_\_\_

承租方(乙方): \_\_\_\_\_

甲、乙双方就 房屋租赁 事宜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甲方将位于 xxxx 地方的 房屋出租 给乙方居住使用, 室内主要家具有:  
xx, xx, xx.

二、租赁期限自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, 计 \_\_\_\_\_ 个月。

三、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\_\_\_\_\_ 元, 按 \_\_\_\_\_ 结算。每月月初 \_\_\_\_\_ 日内, 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租金。

四、乙方应于签合同交付甲方人民币 \_\_\_\_\_ 元整(¥ \_\_\_\_\_) 作为房屋的家具押金, 租赁期满乙方如不续租, 应交清所有租赁期间发生的费用, 交清后, 甲方应无息退还押金。

五、乙方租赁期间, 水费、电费、电视费、电话费、物业费 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。租赁结束时, 乙方须交清欠费。

六、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, 如需装修或改造, 需先征得甲方同意, 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。租赁结束时, 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。

七、租赁期满后, 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, 则须提前 1 个月向甲方提出, 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 10 天内答复。如同意继续租赁, 则续签租赁合同。同等条件下, 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。

八、租赁期间, 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, 需提前 1 个月书面通知对方, 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。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, 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\_\_\_\_\_ 元。

九、发生争议, 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, 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 仲裁。

十、本合同连一式 2 份, 甲、乙双方各执 1 份, 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: \_\_\_\_\_ 乙方: \_\_\_\_\_

日期: \_\_\_\_\_ 日期: \_\_\_\_\_